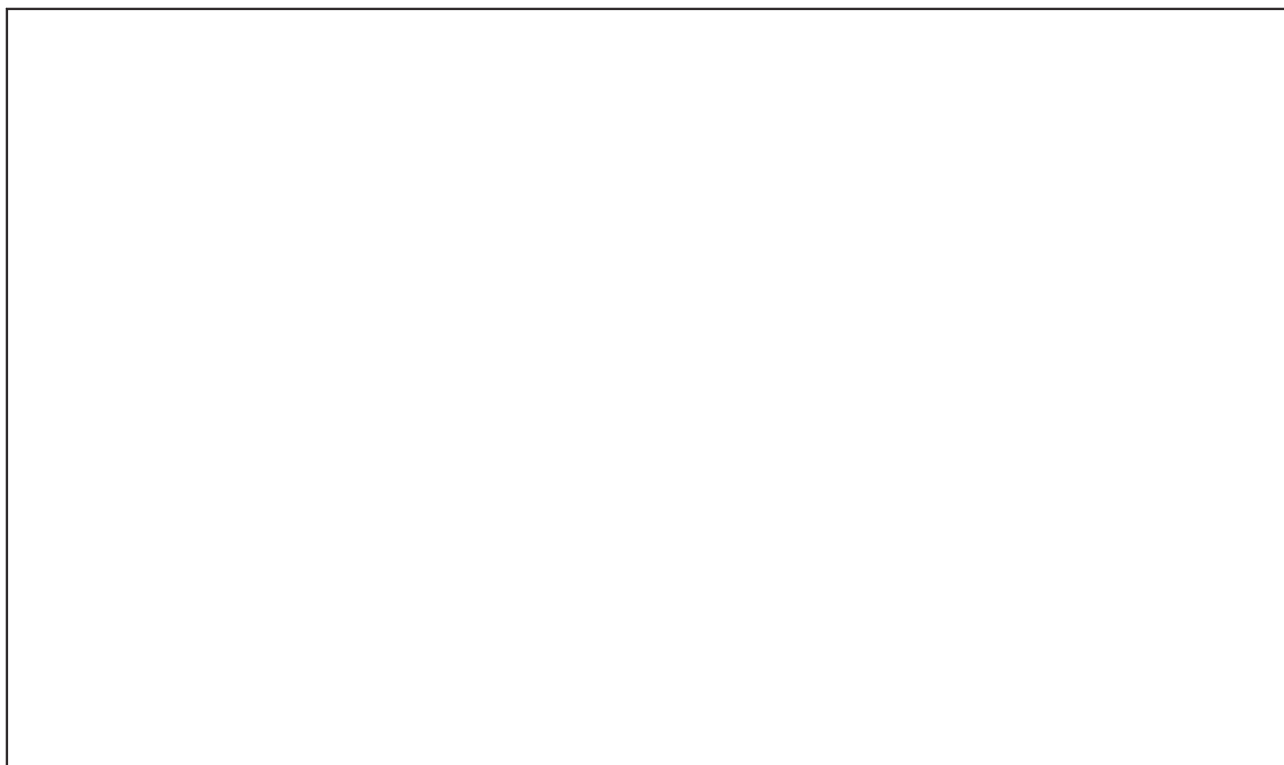


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 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，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，並明確表示，概不對因本公告全或任何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。



哈尔



一、買賣 及標的物

買方： 哈爾濱電 。

賣方： 電機公司。

標的： 電機公司擬向哈爾濱電 轉讓其所持有的昆電公司55.64% 股權。

交易日期： 轉讓昆電公司股權事項將在獲董事會批准後開始實施。

二、昆電公司基 情況

昆電公司成立於1996年，原是昆明市國資委所屬的昆明電機廠控股子公司，主導產品是中小型 力發電 備，2010年並入哈爾濱電 。2011年，電機公司向昆電公司出資2.5億元，控股昆電公司。目前，電機公司持股55.64%，哈爾濱電 持股34.63%，昆明產業開發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持股9.73%。

昆電公司近三年資產、財務及經營 如下：

單位：人 幣萬元

項目	截至2013年			截至2014年			截至2015年		
	12	31	止	12	31	止	12	31	止
資產總額	91,333.71			85,273.79			78,872.10		
負債總額	52,690.81			53,130.25			55,801.22		
資產	38,642.90			32,143.55			23,070.88		
營業收入	47,065.01			41,906.79			30,379.37		
營業利潤	-337.42			-7,009.27			-9,155.35		
利潤	692.45			-6,702.81			-9,006.37		

三、轉讓昆電公司股權的原

近年來，中小 電產品市場形勢發生了較大 化，國內眾多中小 電 備廠家產能 重 剩，市場競 加劇，產品價格持續下滑，昆電公司 重虧損且盈利無 。轉讓昆電公司股權，可降低電機公司經營風險。

、轉讓 式及轉讓價格

(1) 轉讓 式

交易採取協 轉讓方式。

(2) 轉讓價格

轉讓價格根據黑龍 眾華資產 估有限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為 估基準日出具的 估報告確定，昆電公司股東全 權益的 估價值為人 幣31,363.83萬元，電機公司所持有的昆電公司55.64%的股權轉讓價格為人 幣17,450.84萬元。

五、其他

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是中國國內規模最大的發電 備製 商之一，主要業務包括火電主機 備、 電主機 備、核電主機 備、 電成套 備製 ，電站工程總承包等。

哈爾濱電 為本公司控股股東，是中國最早 建的最大的發電 備、艦船動力裝置、電力驅動 備研究製 基地和成套 備出口基地。

電機公司向哈爾濱電 轉讓昆電公司股權需要 守國家企業國有產權轉讓的有關 律 規及程序，轉讓完成後，電機公司不再持有昆電公司股權。

本公司董事(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)認為此項關連交易條款：

- (1) 公平合理；
- (2) 在本集團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 行；及
- (3) 符合本公司和股東的整體利益。

釋義

在本公告中，除文義另有所指外，下列 匯具有以下 義：

「本公司」	指	哈爾濱電 股份有限公司，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，其H股在聯交所上市；
「董事會」	指	本公司董事會；
「控股股東」	指	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 義；
「董事」	指	本公司董事；
「哈爾濱電 』	指	哈爾濱電 集團公司，一家國有企業，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；
「電機公司」	指	哈爾濱電機廠有限責任公司，本公司之附屬公司；
「昆電公司」	指	哈爾濱電機廠(昆明)有限責任公司，電機公司之附屬公司；
「附屬公司」	指	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 義；
「關連人士」	指	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 義；
「中國」	指	中華人民共和國，就本公告而言，不包括 港、澳門及臺灣；
「昆明市國資委」	指	雲南省昆明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；
「聯交所」	指	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；
「上市規則」	指	聯交所主板 券上市規則；
「人 幣」	指	中國 定貨幣人 幣。

承董事會命
哈爾濱電氣股份 有限公司
公司秘書
艾立

中國，哈爾濱
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

於本公告日期，本公司執行董事為：吳偉章先生、張英健先生及宋世麒先生；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：鄒磊先生；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：于 先生、劉登先生及于文星先生。